

我第一次去成都是在八年前的圣诞节,事先并不知道盆地的冬天会有这么大的雾霾。室外乏力,无意中看到一幅“藏地密码”的影展海报,时间正是当日。走进,园区冷冷清清,大厅内的人更是一只手数得过来。而我此前已看过《塔洛》,那是在电影资料馆每年十二月举办的海上青年影展,万玛的质感令人难忘。所以尽管同场次有田壮壮、谢飞等名家的旧作,我还是决定把整个下午的时间都耗在这位青海导演身上。

那天我在空荡的影厅看完了《静静的嘛呢石》和《寻找智美更登》,放到《五彩神箭》的时候没撑住,醒来已有保洁清场。本打算次日上午再去看《老狗》和别的短片,但天气稍放晴,就变卦出去玩去了。

再次看到《五彩神箭》是去年的旅途中,一场暴雨让我困于酒店房间。偶然发现电视点播有这部片子,看着看着又睡着了。醒来才突然想起,万玛已在一个多月前去世了。这是那段时间听到的消息里最像假消息的一个,假得若你在某个时刻想起他或谈及他,甚至都意识不到他已经不在了。就像这部片子,对我来说,它还没放完,但分明已在面前结束了两次。就像万玛的小说《故事只讲了一半》里那个离奇的故事,讲着讲着,忽然失去了头绪。

《塔洛》太好了。我还记得看完那天晚上,我在脑子里把整部片子重新放了一遍,他在派出所,他在照相馆,他在发廊和酒吧,他在草原,他那不太敏捷的脸部肌肉,他唱的过气歌曲,冷静的黑白影像挥之不去。当时我心里有一种特别圆满的感觉,就是各个角落的“小武”都在他们所在的地方出现了——那些跟外部世界有点隔应的,有点倔,又有点失意的“小武”,在沿海,在中原,即使在内陆高地,也正经受着高速变化的冲击。他们之间所存在的时差,像一波一波浪的延续,终于拍岸了。而万玛镜头里的那一位,只能叫“小辫子”。他用大师的手笔拼凑了这片版图,又不卑不亢地独立于版图之外。

到了《雪豹》,万玛持续着他多



编剧兼导演 万玛才旦

南通友人寄来了家乡的特产:如皋的猪肉渣,其形状类似煎小黄鱼,而滋味别样。放入空气炸锅中略微加热,吃着真是满嘴喷香。此肉渣为五花肉熬制而成。由此味道就想起了少时所吃的肥猪肉渣。

那还是上个世纪七八十年代生产队时期,一年到头吃不上几次猪肉,春夏之交,往往有断粮之虞。家中的食油是棉花籽油,装在一个小口大腹黑色陶罐中,一年仅此一罐,所以每次炒菜,妈妈仅放一丁点,炒出的菜自然不香。星期天,在县城工作的爸爸回来,偶尔下厨炒菜,一下子就放好几勺油,炒出的菜当然香了。可那只能偶或为之,还要冒着被妈妈埋怨的风险。

记得到了冬天,爸爸会拿家里也不富裕的玉米,下河南,换一点白面与肥猪肉回来。晋南农村虽也产小麦,可全家每年也就能分几十斤,只有逢年过节才舍得吃。家里也养猪,我和弟妹课余时间负责拔猪草。粮食都不够吃,所以猪只能以食草为主,不长膘,全是瘦肉,也舍不得杀了吃,养到一定时候,就会拉去收购站卖了钱以补贴家用。家里自然也养了几只鸡,散养,白天任其在院子里四处溜达觅食,晚上才圈进鸡窝里,主要是防止黄鼠狼的偷袭。所下鸡蛋也会舍不得吃,拿去卖了。兄弟姐妹过生日时,过生日者有两只白煮蛋,其他人一只。生日蛋糕是直到我结婚成家后才吃上的。至于牛奶,是1984年8月大学毕业参加工作后,单位有人订才知道的。记得冬天早晨去上学,手里捧着个放在炉台上炕了一夜的热乎乎的蒸

半点心

他去山中寻访

王占黑

种力量在对撞中的沉静观察,只是如今,抒情的失落让位给现象本身,留下一些不经意闪现的小小幽默。也许是年岁渐长,作为万玛宇宙的内核,他所保有的神性和温存正像一枚光圈越晕越开,无声地包裹在影像的上方——他往更宏大的世界观走去了,这一点,我们都看得到。影片最后,雪豹离开羊圈,蹭了蹭父子三人的手背,与重逢的幼崽共同消失在雪山之巅。屏幕黑了下来。直到万玛才旦四个字跳出来,我才再度震惊地意识到,这个人已经不在。他去世快一年了,可这依然像个假消息。这个事实在内几秒内逼出了我的眼泪。

紧随其后的工作人员名单,每一位都拥有像万玛才旦那样略带异质感的汉字名。我想象他是一位主动收起权威的唐僧,把电影带回家园,又带出了一个世界。这些功业,远远不止于几部新鲜而珍贵的影片所构成的文化现象,它比所谓的“藏地新浪潮”来得更直接,更实在,毕竟你能从名单里直观地看到大批大批的同乡进入这个行业,支撑着创作之外的文化生产,一套班底,一条工业链,或许应称之为“藏地好莱坞”。

从成果来说,“藏地新浪潮”就像一个大蓝筐,什么样的形态都能往里装,而且装起来都好看,不违和,还有独属于这片土地的气质。松太加也是我很喜欢的一位导演,《河》拍一个草原小姑娘的家庭日常,平和冲淡,美极了。我最早看见这个名字就是在万玛的电影里,一是美术指导,一是摄影。也有更年轻的血液,譬如儿童视角下的《旺扎的雨

靴》,《一个和四个》的类型范儿。这其中可能免不了像我这样的汉语使用者对边地语言的“外宾式”喜爱,似乎只要镜头中的人物一说藏语或带口音的普通话,很多对话、情节就自动成立了,甚至散发着不言自明的魅力。这当然是我的偏好,但一点也不影响它们本身就足够好的事实。

轮到读小说时,受语言的限制,我只能读万玛用汉语写成的小说,这也意味着,那份观影时享受陌生对话的好处将在阅读中被剔除。不过作为读者,我敢说这并未让我感到任何程度的降级或损失。故事依然成立,依然具有介于头顶神明和土地日常之间的韵味。同他的电影一样,这些小说常常在探索一方世界与外部时空的力量关系,像在板块与板块之间打坐,寻找变动中的裂隙及留痕。故事所呈现的气质也是一贯地简单、稳固、从容,这太珍贵了。香菱不是跟黛玉这么说吗,大漠孤烟直,长河落日圆,这个“直”和“圆”看起来太白,实际上再找不出更好的,非得这么用才行。万玛的书写中就有类似“最简单也最无可替代”的趣味在。譬如乡村人在饭桌上看着白酒瓶子说“998块,再多两块就是一千块啦!”这样的废话,在他的人物那里既显得必要,又多一分轻巧可爱。有些小说就像电影的草图,一边看,脑子里一边跃出些万玛风格的情景。而那些已经生下电影的小说,比如《塔洛》《气球》《撞死了一只羊》,反而显示出独立于影像作品的气质,迫使你须将二者分开对待,以示尊重。

万玛曾在一个采访中谈到藏语文学,他说本土的原创一本大约能印个两三万册。相较于汉语使用者十几亿的基数对应原创文学少得可怜的发行量来说,文学在藏人的生活中至少没有完全消失,这多好。而万玛除了是创作者,也是那两三千个热忱的本土读者之一。因此你能看到《雪豹》的灵感来自于他人同名的藏语小说,也能看到像《如意故事集》这样的藏语说书被他翻译成汉语后的魅力。

万玛的小说里始终有“奥德赛”的印记,说错了,也许这和古希腊根本没关系,而是源自藏人古老的朝圣传统,这让他的人物总在跋涉和追寻的路上,而且只行脚,不喂喂。其中最常出现的模型叫“寻访”,一个地方文化部门的老

实人,不辞辛苦地去偏僻的村落寻找年迈的说书人,为了挖掘和记录遗失的故事。《寻访阿卡图巴》《故事只讲了一半》《寻找智美更登》都是如此,在主人公一次次断开又接续的旅途中,结果反而显得没那么重要了。也许万玛自己就扮演着这样一个角色,不断寻访珍贵的东西,出发或归来。只是在本次寻访中,他突然变轨了,也可能是,他把自己变成了故事本身,留进山中。

我曾在六年前的“上海文学周·诗歌之夜”见过万玛才旦一面。工人文化宫的舞台上,我不记得他朗读了什么,只记得本人比照片更帅,更儒雅,更有风度,和想象中一样谦逊、大方,散发着让人感到安全的气息。一个朋友要找他合影,我就带着过去,这也成了我为数不多的与名人的合影留念。面对这样的人,你很难激动地说我好喜欢你啊,或者冲上去要握手签名,你只能跟他一样,保持礼貌但不冷漠的笑容,获得一种心平气和的真实互动。

小说《松木的清香》是这样的,“我”和两位牧民一起等老同学多杰太的遗体被火化,然后把他的骨灰撒到一座全是垃圾的小山包上。至此,本就零散的故事消失在风里,彻底失去形状。万玛写道:

“一些细碎的粉末状的骨灰粘在了我们的手上,我们的脸上,我们的头发里,我们的衣服上。”

下一行是:“我想,一些骨灰肯定也被我吸进了肺里。”

这是独属于万玛的“大漠孤烟直”时刻,轻重,冷热,都融进正常跳动的的心脏当中,刚刚好火候,刚刚好的距离。因此,想到他的离去,作为一个遥远的影迷和读者,我也无法大哭大恸起来。只等着在未来的某个时刻再次想起他,想起他留下的,最后,想起他已不在。在万玛用毕生的虔诚和才能所创造的宇宙里,生死的早晚好像并不存在公与不公的差别,命运在循环,一切都是可接受的,没有哪个部分意味着终结。我想,当未来的人们反复领受他的文字和影像时,必定会遗憾这个世界上已经没有他,也会相信,他所留下的一切常有常在。

2024.4.22

图为《雪豹》的海报和工作照(右二为导演万玛才旦,右一为主演金巴,曾与万玛才旦合作过《塔洛》《撞死了一只羊》等多部影片)。



4月3日 新生上映

肉渣、炒琪及其他

郁土

红薯作为早餐的。人民公社时期晋南农村人家的日常生活如此。今日人们习以为常的早餐如大饼、油条、包子、豆浆,小馄饨、大馄饨、烧卖、生煎,抑或面包、牛奶等,在当时的晋南农村人看来无疑天方夜谭。

还是回到肥肉渣上来吧。从河南换回来的肥肉渣自然是舍不得吃的,到了晚上,妈妈在卧室里的煤炉上搭锅,将这些肥肉炼油。我和弟妹们就围在一旁,等着吃炼油剩下的肉渣,刚出锅的肉渣,那个香啊,真是难以言表,简直是世界上最美味的食物了。至于炼出的猪油,主要用来炒菜,以弥补棉花籽油的不足。当然,猪油炒的菜也比棉花籽油炒的更香。另外,还可用滚烫的猪油泼辣子,吃面条时放点进去,又香又辣。记得我去同学国栋家串门,他妈妈下面条给我吃,桌子上就放着一小碗猪油泼辣子,我用筷子蘸一点,拌进面条里,啧啧溜溜地吃着,那个香啊。

当年的肥猪肉渣毕竟是肥肉炼剩下的产物,里面没有瘦肉,个头又瘦又小,远不及如皋所产五花肉渣丰满。其外包装上写着“源自世界长寿之

乡”——原来江苏如皋也是出寿星的地方啊。又茶几上放着侄女自老家带来的素食舜棋,别名炒琪、面豆,产自山西省垣曲县。此物少时逢年过节也吃过的,小茴香味。其制作过程同样极富特色,不用油炒,而用黄土。

黄土?是的,黄土高原上所特有之黄土。其取土于崖沟中间纯净的黄土,自地质年代形成之后便无任何污染,然后敲碎,过筛,再筛,放入大铁锅中烧熟。然后和面,将面团擀至五毫米左右厚,切丁,放入滚烫的黄土中翻炒,当其翻炒之时,滚烫粉状的黄土如开水一般。待面丁炒熟后,用筛筛捞出,过筛,其成品呈土黄色。

与此相类似的便是石头饼,将面团放在滚烫的小石子上烤熟。均为就地取材,别处所无也。然因为家家户户所分得的小麦不多,故而此物也只能偶尔吃到,在当时算是奢侈品了,因为少时基本上没吃过炒花生米、葵花籽之类。小我六岁的内弟曾言“小时候还以为香蕉是玩具呢”,而岳父母还都是中学教师。这些困难时代的陈年往事,在今日的少年儿童听来,仿佛是

远古时代的传说吧,其实它离今日也不过才半个世纪而已。

晋南的传统名点又有闻喜煮饼,煮者油炸也,其主要原料为面粉、蜂蜜、小磨香油、糖稀及红白糖等,其形状似圆月,外皮粘白芝麻。鲁迅先生曾将其写入小说《孤独者》,“我提着两包闻喜名产的煮饼去看友人”,可见其声名远扬。在上个世纪七十年代,物资匮乏,人们日常饮食缺油少糖,普遍营养不良,此物无疑是大补之品,也是难得之货。可在今日,许多高血压、闻糖色变,其受欢迎的程度自然也就下降不少。

如皋五花肉渣的香味,勾起了我对少时所做美味的记忆,才有了上述文字。北方的点心无论数量还是质量,均不好与江南的相比。出生于绍兴的知堂曾写《北京的茶食》,结论是北京没什么好吃的点心。上个世纪七八十年代的晋南农村自然也不好与北京相比。可即便如此,那肥肉渣、面豆的滋味都深入骨髓,终生难忘,亦如上海人对小馄饨、油墩子的记忆一般吧。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六日上午

清明时节到来,北方也草长莺飞了,我又琢磨着订票返乡,这次却有点意难平。其实小事一桩。那天读到新闻,惊喜地知道家乡某处——就在我们旧居旁边呀——的窑窑发掘跻身2023年全国十大考古发现之一,当下兴致勃勃地转到老家群了。人不多的一个小群,不过是两个兄长和家人们,平时交流不多,显得冷清,但不妨,大家都忙嘛。但这次居然也没人应答,那条新闻和我的兴奋就那么孤零零地晾在那里。感觉有点尴尬和怪异了。午餐时分和年轻同事聊起来,同事说,这太正常了,您觉得他们会对这个感兴趣吗?我愣了下,说,大约不会,如果是北京或其他什么地方的考古发现,我一定不会转到群里去自讨没趣,但那就在我们老家房子上呀,怎么着也值得骄傲吧?同事撇撇嘴说,那可不一定,既然不感兴趣,就无须做出反应——这种情绪价值也不是随随便便就要提供的。

细雨蒙蒙中带着小凤凰回去了。大哥接站,满面春风地告诉我,他的儿子(也就是我的大侄子)终于要订婚了,就安排在清明假期的最后一天,大当有个仪式,一定要参加呀。当然,这作为姑姑的理所应当参加,礼金都准备好了,我热烈地回应。我知道这是大哥多年的心事了,特别是当大哥的孩子按部就班地读书立业成家生子之后——按大哥的话说,到什么时候就要干什么事情。不过,趁着小凤凰东张西望心不在焉的工夫,我还是没忍住对老大说,是不是有点太快了,听说认识不到两个月,再说这年代了,结婚不算是人生的必然选项了……还有些话不能说——大哥两口子大吵小吵那么多年,没少受婚姻的苦,为啥死活要催孩子结婚?

大哥苦笑说,妹子快别这么说,这里和北京不一样,在这小地方我们实在有点没面子了,再说孩子如今也想通了,因为同龄人都拖家带口了……

扫墓还是第一位的事情,第二天我们兄妹三个加上小凤凰就回村上山了。当年父母合葬在乡下堰上,之后祖父母的墓地也迁了过来,再简单地垒一圈矮墙,形成了一个小小的家庭墓园。大哥很上心地管理着,因为他早说了百年后也要葬在这里。这个心愿遭到了大哥的“嘲笑”,说快别给孩子们添麻烦了,以后他们哪有回村扫墓的心思,这个村子跟他们一点关系都没有。我表示同意。有位作家说六七十年代生人大约是最后一批把父母扛在肩上的人,深有同感。

2011年底母亲安葬时一起扦插在坟上的四根“哭丧棒”(白纸缠绕柳枝而成,代表家里的四个男丁后代)居然成活了三株,人人都说是好兆头。最大的一株已然柳丝依依,一个鸟窝赫然出现其中,这是去年没有的。父母的墓碑信息齐全,祖父母的墓碑上写着祖父的大名和以“范氏”代之的祖母名字。至于奶奶到底叫什么名儿,我们几个人都一片茫然。小凤凰深以为异。我要是跟她谈,按照家乡旧俗我作为出嫁女儿其实不应该参加娘家的祭祀活动,估计她就得叫起来了。

大哥带头恭恭敬敬地摆放贡品,上香磕头,最重要的是汇报喜讯。之后又拿着一些祭品走到不远处的那处墓地祭奠。那是一个远房叔叔的归处,按大哥的说法,老人可怜,无儿无女,帮忙烧点纸是应该的。放眼望去,这几年地里的坟头明显增加了不少,留在村里的叔叔婶婶不久前先后下世,再加上多年前突发疾病去世的表弟,大哥忙忙碌碌都要走到。老大小时候在村里呆过几年,对这里的感情比大哥和我深。

仪式结束,我们坐在堰上,远眺汾河平原河谷。远空中飘浮着一带浅浅的嫩绿颜色,那是返青的杨树柳树在努力晕染灰蒙蒙空气。视线跨过河谷再向上,对面上有一团团的粉白色,那是山桃花在招摇。喜鹊在耳边喳喳地叫,脚下土地里灰绿色白蒿沾着地面舒展嫩叶。要是嫂子过来,晚餐定会多一道小菜。黄土高原的荒芜在这个季节开始一点点退却,美则美矣,总有一种心酸酸在里面。酸枣灌木虽然还光秃秃的,但明显比往年多了不少。小哥说,去年酸枣行情好,一斤能卖到9块,大家就在田间地头种上了,那些都不是野生的。

大哥忙着筹备订婚礼式,小哥陪着我们游览,首个目的地就是那个考古遗址了。二哥很惭愧说,怎么就不知道离咱家这么近的村子里有这么个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看你转的东西才知道,走,这就去看看。站在陈村村口,我们一边读着介绍文字一边温习故乡历史:周文王姬昌之子、周武王姬发之弟姬处(后改用国姓,史称霍叔处)分封之地,周厉王流亡埋葬之所,宋元北方瓷器典型烧造窑址所在……听村里人说,考古队挖了好几个遗址出来,大部分都回填了,还有一个在半山上。有人自告奋勇带我们沿沟坎上,自上而下俯瞰挖掘现场。沟沟坎坎之间能看到由包裹瓷器的“窑窠”堆积而成的立体墙面,平铺在地面上的

小
黑

情绪价值

“窑窠”形成了仿佛恐龙化石样的弯曲排列,很有几分惊艳。遗址围栏外有一株盛开的梨花树,一树洁白,像这古窠一样“遗世而独立”。“向导”看我流连忘返,便笑问:喜欢这些老家伙?回头给你弄个瓷碗要,当年我们盖窑修房子,一挖一堆,不稀罕,都送人了。

还惦记着贾村的“娲皇庙”,也是全国文保单位,就不麻烦小哥了(他那一堆朋友邀约就够他忙了),我自己打车过去,连小凤凰都会睡午觉没跟着。没想到庙门紧锁,辗转找电话询问,得到的答复是这个地方归该村自行管理,钥匙在某村民手里,人家今天出去吃酒啦,一时回不来。失望归失望,很快我就被这个从没来过的村子吸引了——那些山脚下、山坡上随地而建的旧时窑洞民居看上去残垣断壁,但院内芳草萋萋,古老高大的槐树树头新绿,枝蔓纵横地庇护着无人的沧桑老屋,无主桃花依旧娇俏笑春风,不由得看呆了。这种“春风吹又生”的生生不息与风烛残年的“混搭”,充满神秘力量。半山上的那几孔窑洞,已经完全坍塌了,只剩下一个砖瓦门洞仁立,一株老树依旧,仿佛古城堡一般。视野越过它,便是很远处平坦地带的高楼大厦、不远处的丑陋水泥玻璃房子。我们管这叫发展和城市化。

从半山下来,路遇又一座小院儿,院墙高大稳固,深紫色大门紧闭但气势十足,大槐树高高地伸展出来,视觉效果甚至高过背后的黄土山塬。显然还是有人居住的。院外空地被建成简易羊圈,大大小小十几只山羊或黑或白,或站或卧。看到我走来,它们“咩咩”叫着聚拢到围栏边,我报以应答,没想到顺口就“喵喵”起来——叫我家那两只猫叫习惯了。当我醒悟过来刚改成“咩咩”的时候,真是太神奇了,耳边立刻传来了“喵喵”的叫声!我惊诧又恍惚,扭头一看,一只小猫!一只仿佛从天而降的小狸花猫慢悠悠地向我走过来!

我目瞪口呆!这是不是有点超现实?它就那么温柔地“喵喵”叫着,款款地走过来,停在我脚边,毫不生分地用头蹭来蹭去。我蹲下来,用抚摸回应它,满心欢喜。它干干净净的,不像是流浪猫,散养的家猫吗?不知道也不重要,我只清晰地记得,那个下午,那只天使般的故乡小猫秒回了我的无意呼唤,毫不吝啬地给我提供了无比的情绪价值!它继续慢慢地向前走了,走到了那座院子门口,停下来休息。我亦步趋跟在后面,陪在它身边,直到天色不早,一步三回头地跟它说再见。

之后就是侄儿的订婚礼式了。很隆重热闹,说是要控制规模等结婚的时候再敞开办,最后还有十六七桌,大哥忙并快乐着。听席间说起与彩礼相关的各种“礼节”,我只有咋舌的份。我跟小哥感叹,在北京这么多年,我大约只参加过一次婚宴,连同事结婚都是大家集资一个红包或礼物,彼此都省心。小哥吐着烟圈摆摆手,说,你们大城市人寡淡得很,我们去了活不成,连个喝酒的人都找不着!

假期结束我们踏上返程,故乡立刻又变得遥远起来。惟有遥远,才能更清晰地记着那些美好和残缺,那些提供情绪价值的真实瞬间,历史的和当下的。

2024年4月20日

(终究舍不下那只天使小猫,临走之前我和小凤凰抽空跑到那个村子寻觅猫踪。不枉此行,见到小院的主人,说小猫确实是他的,不过不小了,已经十几岁了,是只“老猫”。我们都放心了,要不然真有带它走的心思。)

笔会



「文汇报」
微信公众号